

证券简称: 楚天高速
号:2017-065

证 券 代 码 :600035

公 告 编

公司债简称 : 13 楚天 01

公司债代码 : 122301

公司债简称 : 13 楚天 02

公司债代码 : 122378

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 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投资理财受托方: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投资理财金额: 人民币 6,000 万元整
- 投资理财产品类型: 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
- 投资理财期限: 本次投资理财周期为 60 天, 募集期为 2017 年 9 月 1 日至 3 日, 成立日为 2017 年 9 月 4 日, 到期日为 2017 年 11 月 3 日

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投资公司”)、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三木智能”)在确保资金安全、操作合法合规、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,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,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增加现金资产收益。(详见公司公告 2017-019 号)。

一、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

投资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(以下简称“汉口银行”)签署了《汉口银行“机构理财”人民币理财服务总协议》,使用

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 6,000 万元购买汉口银行“机构保收 17069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”（以下简称“理财产品”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本次理财基本说明

- （1）资金来源：投资公司自有闲置资金
- （2）投资理财金额：人民币 6,000 万元整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.39%
- （3）投资周期：本次投资理财周期为 60 天，募集期为 2017 年 9 月 1 日至 3 日，成立日为 2017 年 9 月 4 日，到期日为 2017 年 11 月 3 日
- （4）关联交易说明：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投资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

（二）理财产品基本情况

- （1）投资理财受托方：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（2）理财产品名称：汉口银行机构保收 17069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（产品编码：17L069）
- （3）理财产品类型：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
- （4）理财产品存续期：成立日：2017 年 9 月 4 日
到期日：2017 年 11 月 3 日
- （5）投资理财预期年化净收益率：4.1%（已扣除相关费用）
- （6）提前终止权：客户无权提前终止
- （7）提前赎回：客户无权提前赎回
- （8）产品到期资金到账日：到期日后 3 个工作日内（遇节假日顺延）

二、投资风险及风险防控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（1）政策风险：尽管投资品种为低风险、保本保收益型的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及宏观政策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，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。

（2）信用风险：汉口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，如宣告破产等，将对本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兑付产生影响。

(3) 流动性风险：投资公司在理财产品到期日前无法取用投资本金及收益的风险。

(4) 利率风险：因本产品系固定收益产品，在产品存续期间，若人民银行提高存款利率，本产品收益有可能低于同期存款收益。

(二) 风险防控措施

(1) 建立专门风险防控机制，安排专人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
(2) 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；

(3) 公司相关部门及时评估、监督投资资金使用情况：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；

(4) 投资理财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，严禁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，投资理财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严禁购买相同的低风险金融产品。

三、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
投资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、保本保收益型投资理财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提升经营绩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四、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的情况

投资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 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 1 亿元购买兴业银行“金雪球-优悦”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，投资周期自 2017 年 4 月 5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。投资公司已按期收回上述理财产品本金人民币 1 亿元，并收到理财收益人民币 1,047,123.29 元，年化净收益率 4.2%。（详见公司公告 2017-024 号、2017-053 号）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1日